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5-031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将于 2025 年 6 月 1 日届满，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届满。根据本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条件已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剩余预留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合计 3,386,63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4%，其中：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2,971,50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1%；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415,13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3%。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剩余预留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 1,170 万股（含 200 万股预留份额），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36,272.5370 万股的 0.86%。

2、2023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并批准《关于 2022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将全部预留份额 200 万份进行分配。监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

查意见，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3年6月2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开立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0,810,000股公司A股股票已于2022年6月1日非交易过户至“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司目前股本总额1,388,147,370股的0.78%。

4、2024年6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在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并批准《关于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5、2024年7月1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公司开立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880,000股公司A股股票已于2024年7月15日非交易过户至“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本公司当时股本总额1,387,167,370股的0.06%。

根据本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及《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协议书》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含首次及预留份额）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批解锁，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本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24个月后，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对应标的股票总数（10,810,000股）的3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3,243,000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3%。

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批解锁，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本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后，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部分对应标的股票总数（880,000股）的50%。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即将届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440,000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和《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

定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解锁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考核指标	净利润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相应解锁期	2024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增长率	86%	69%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净利润增长率（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80\%$
	$A < A_n$	$X=0\%$

注：（1）上述“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并剔除本期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若有）实施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2）以上业绩考核目标不属于公司对投资者作出的业绩承诺。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纳入目标考核的 2024 年归母净利润为 334,788.18 万元，较 2021 年增长 244.23%，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的业绩考核目标值。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达成。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确定考评结果，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锁的比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年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持有人当年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目标解锁数量，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择机分配给其他符合条件的参加对象）。若该份额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由公司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出售后按照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额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部分归公司所有。

持有人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 S、A、B、C、D 五个档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考核等级	S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7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总人数不超过 81 人，其中部分参与对象因离职、职务变更不再符合参与条件等原因退出本员工持股计划（其所持有的份额已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处置），目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共 80 人。根据本公司个人绩效考核制度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审核。考核结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 73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S/A/B，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本员工持股计划 1 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70%。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及剩余预留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数量为 3,683,000 股，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为 3,386,63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4%，其中：

（1）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可解锁数量为 3,243,000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2,971,50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1%。

（2）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可解锁数量为 440,000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415,130 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3%。

（3）其余因个人考核结果等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296,370 股，依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应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

三、锁定期解锁后的后续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含首次及预留份额）和剩余预留份额第一个锁定期解锁之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处置员工持股计划的权益。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